

中国统一战线理论研究会统战基础理论
上海研究基地研究丛书

统一战线与协商民主

陈明明 肖存良 主编

复旦大学出版社

中国统一战线理论研究会统战基础理论上海研究基地研究丛书

统一战线与协商民主

陈明明 肖存良 主编

 復旦大學 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统一战线与协商民主/陈明明,肖存良主编. —上海: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17. 4
(中国统一战线理论研究会统战基础理论上海研究基地研究丛书)
ISBN 978-7-309-12898-7

I. 统… II. ①陈…②肖… III. ①统一战线工作-研究-中国②民主协商-研究-中国
IV. ①D613②D6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054987 号

统一战线与协商民主

陈明明 肖存良 主编

责任编辑/孙程姣

复旦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

上海市国权路 579 号 邮编: 200433

网址: fupnet@fudanpress.com <http://www.fudanpress.com>

门市零售: 86-21-65642857 团体订购: 86-21-65118853

外埠邮购: 86-21-65109143 出版部电话: 86-21-65642845

上海浦东北联印刷厂

开本 890 × 1240 1/32 印张 9.375 字数 239 千

2017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9-12898-7/D · 883

定价: 3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复旦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绪论	1
----------	---

第一编 统一战线与人民民主

第一章 人民共和与统一战线	25
第二章 新时期统一战线的一致性与多样性	36
第三章 互联网统一战线的价值建构与主体建设	53
第四章 新时期意识形态统一战线建设	69
第五章 统一战线：具有中国特色的包容性政治	100
第六章 社会组织统一战线	121
第七章 统一战线的理性化与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制度建设 ..	134

第二编 统一战线与民主党派

第八章 参政党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149
第九章 民主党派的社会基础	162
第十章 民主党派与社会整合	174
第十一章 民主党派组织发展对象的转型及其政治意义	191
第十二章 政党制度与政权组织形式	203

第三编 统一战线与人民政协

第十三章	人民政协与中国民主的政治逻辑	221
第十四章	协商民主与中国政治建设	239
第十五章	政治协商制度法治化的路径分析	256
第十六章	人民政协参与地方立法协商的目标与路径	276

绪 论

推动人与社会的全面发展,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内在使命。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与依法治国三者有机统一,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发展的根本原则和基本战略。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人民当家作主的政治实践中,从促进人与社会全面发展出发,积极地将每个人的自由发展与全社会的和谐团结紧密结合起来,为此,中国共产党将其领导和执政的实践,落实于法治与民主的有机统一之中,落实于团结与民主的有机统一之中,从而形成了民主、法治与团结三者联动发展的独特政治建设形态。法治与民主统一,以推动国家的制度化建设;团结与民主统一,以推动国家的一体化发展。国家的制度化和一体化,既是现代化条件下人与社会得以全面发展的两大前提条件,同时,也是在人民民主条件下,中国共产党实现有效领导和执政的基本政治保证。因此,中国共产党在努力实践依法执政、民主执政的同时,努力创造团结与民主的有机统一,其实践的基本制度平台就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以下简称“人民政协”)。

人民政协是中国人民统一战线的组织,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的重要机构,是我国政治生活中发挥社会主义民主的重要形式。中国共产党赋予人民政协的两大主题是:团结与民主。对中国这样超大规模国家的建设和发展来说,“以民主促团结,以团结固民主”所具有的战略价值是显而易见的。建设和发展人民政协顺理成章地成为中国共产党提高领导水平与执政能力的重要战略选择,成为中国民主政治建设与发展的重要战略资源。

一、中国共产党与国家建设：中国的逻辑

在世界上的任何地方，现代化运动一旦形成，必然启动现代国家建设，从而告别古代的政治体系和政治生活。这种必然性源于现代化所带来的人的生存状态和社会结构的深刻变化。这种变化必然要求新的国家组织与国家制度与之相适应。现代国家建设由此就成为现代化发展的必然物，与现代化运动相伴而生。

从建构现代国家制度的角度讲，现代国家建设的核心主体就是政党。政党因现代国家建设而起，进而成为国家建设的主体。现代国家建设从两个维度孕育现代政党：一是从现代国家制度的运行孕育政党，如英国的早期政党；二是从推翻古代政治体系，建设现代国家制度的革命孕育政党。前者，政党是现代国家制度运行的产物；后者，政党是创建现代国家的革命运动的产物。换言之，在前者，现代国家制度产生政党；在后者，政党建设现代国家制度。两者之间的差异，表明在不同国家的国家建设中，政党与国家的关系内在逻辑是不同的，但这种差异掩盖不了一个共同的特征：即现代国家制度的成长与运行以及整个现代国家建设，都离不开政党。意大利著名思想家葛兰西认为，如果古代的政治体系离不开君主，那么现代的政治体系则离不开政党，所以，他又把政党称为“现代君主”。他说：“现代的新君主主人公不会是作为个人的英雄，而只能是政党。这意味着，在不同时期，在各民族不同的内部关系中，这个特定政党将致力于奠定一个新型的国家。”^①这个新型的国家就是现代国家。

现代国家服务于基于现代化运动而形成的现代社会，它要同

^① [意]安东尼奥·葛兰西：《现代君主论》，陈越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23页。

时满足现代社会的两大发展趋势：一是个体的独立以及由此所带来的社会多元分化；二是市场的发展以及由此所形成的对国家一体化的需求。这两大趋势，都是市场经济发动的，都是市场经济发展的内在要求。现代社会发展的逻辑决定了现代国家既要创造和促进国家的一体化，同时又要保障个体的独立与自由发展的可能。为此，现代国家都必然以民主化为重心，将自身架设在两个轮轴之上：其一是一体化；其二是制度化^①。可以想见，任何一个轮轴失灵，不论是民主化，还是国家本身，都将像一台被卸了轱辘的车一样，寸步难行。在这其中，一体化是制度化的基础；制度化是一体化的保证；只有在一体化与制度化能够达成有机统一的前提下，民主化才能得到健康发展，现代国家建设才能得以有效进行。认识到这一点，政党在现代国家建设中的使命就显而易见了：即创造国家的一体化，推进国家的制度化。

中国是在世界现代化潮流的冲击与裹挟下开启现代化历程的，现代政党作为现代化的必然伴生物也随之在中国出现。中国的现代化不是内生的，其确立和展开必须以摧毁传统的帝国体系为前提。于是，革命就成为中国现代化发展的历史前提。正是革命的实践孕育了中国两大革命党：一是孙中山领导的中国国民党；二是中国共产党。革命党的使命就是推翻反动政权，实现国家独立，民族解放，开启民主化和现代化的进程。这样的政党一开始就区别于辛亥革命后基于开国会的实践而产生的政党，它不是选举制度的产物，相反，而是为创造新制度而进行革命的产物。因而，它是为建设新社会、新国家而诞生的，并借助革命而成为新社会、新国家建设的领导者和担当者。这个历史逻辑决定了将孙中山开辟的旧民主主义革命引导到新民主主义革命的中国共产党，责无旁贷地要担当起领导中国人民建设现代国家的历史使命。新

^① 关于这个问题，西方许多学者都有相关的著作讨论，例如美国学者亨廷顿的《变动社会中的政治秩序》（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8 年版）、英国学者安东尼·吉登斯的《民族—国家与暴力》（三联书店 1998 年版）以及美国学者贾恩弗朗哥·波齐的《国家：本质、发展与前景》（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7 年版）等。

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使中国共产党既成为中国现代国家建设的领导核心,也成为中国现代国家建设的担当主体。

显然,中国共产党不是中国现代国家制度运行的产物,相反,是中国建设现代国家制度的领导力量与核心力量。中国共产党是先于它所要建立的现代国家而存在的,它领导人民缔造国家;而中国共产党所要建立的国家,不仅具有明确的工具理性,即实践现代化;而且具有鲜明的价值理性,即建设社会主义。这种政党和国家的关系,使得中国共产党对国家建设的意义,完全不同于其他国家。首先,由于它先于国家建立而存在,而且它要在中国建设一个新社会和新国家,所以,对所要建立的国家而言,它是一个领导人民建设新国家的政党,是领导性政党。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性,既来自其先进性,即它是人民群众中先进的生产力代表,同时,也来自其承担的历史使命,即它承载着通过革命和建设实现人与社会全面发展的历史使命。其次,它所建立的国家,不是一般意义上的现代国家,是具有明确价值取向和发展取向的社会主义国家,所以,它所要建立的国家,既不是资本统治劳动的国家,也不是一个阶级统治另一个阶级的国家,而是国家权力掌握在作为整体而存在的人民手中,人民当家作主的国家,因而,对于所建设的国家来说,它是凝聚人民、创造人民联合和团结的力量,是联合性政党。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性正是建立在这种联合性基础之上的。中国共产党的这两个属性,是以社会主义为取向的中国国家建设的内在要求;而对中国共产党来说,保持和发挥这两个属性,是其实现合法而有效地推进中国国家建设的关键所在。对中国共产党来说,领导性和联合性是有机统一的:联合性是领导性的基础;而领导性是联合性的保障。在中国的国家建设中,这种有机统一是政党建设的基础;而且也是国家建设的基础;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基础;同时也是中国共产党执政的基础。

基于上述分析,中国国家建设的内在政治逻辑是以政党、人民与国家为基本要素演绎而成的:政党是领导与核心力量,人民是国家建设的主体;国家建设由政党领导,人民实践。这个政治逻辑

决定了党领导和推动国家建设的关键,在于凝聚人民、动员人民和保障人民。因而,这种领导的基础是:作为领导力量的政党与人民建立紧密互动关系,并形成相应的制度安排与体制保障。从这个意义上,它与西方所说的那种基于对国家权力垄断形成的“一党制”有本质不同。它的执政,基于领导人民;而领导人民的关键在于将人民联合成为一个有机整体,而这种联合是通过领导与凝聚、合作与团结以及协商与交融来实现的。所以,以中国共产党为领导的政党制度,虽然服务于国家建设,并成为国家的基本政治制度,但其形成的逻辑,不是源于国家制度本身,而是源于中国国家建设的内在政治逻辑。这与那些完全在国家权力配置平台上形成的政党制度完全不同,因而,它不是现有西方的政党制度分类和政党政治理论所能说明的。

随着党领导人民建立起自己国家之后,作为人民利益的代表,中国共产党基于人民的委托,成为运行国家权力、承担国家治理的执政力量。于是,中国共产党既要从领导人民建设国家出发,推动国家建设;同时也要从运行国家权力和治理国家出发,推动国家建设。从领导的角度,即从领导人民的角度,中国共产党的根本所在,是时刻将人民凝聚成为一个有机整体,从而实现人民的当家作主;从执政的角度,即从国家运行与治理的角度,中国共产党的根本所在,是有效促进国家一体化和国家制度化的有机统一,建立民主、法治的现代国家。巩固和发展人民的整体性存在是人民当家作主的基础;而国家的一体化是国家现代化的基础。对承载着国家建设使命的中国共产党来说,这两者都是重要的,缺一不可;在民主化的条件下,中国共产党要创造这样的境界,显然不是通过简单的权力统合来实现,它必须通过具有实践人民民主功能的制度、组织与体制来完成,这就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其实践的主要组织形式,就是人民政协协商会议。这套制度、组织和体制的最大特点是面对全体人民,介于政党与国家之间,既包含政党的领导逻辑,又包含国家的制度运行逻辑。

二、团结与民主：中国共产党领导与执政的方略

中国是一个内部民族结构多元一体的超大规模的国家。它在国家的规模和组成结构上,几乎是直接从传统帝国继承过来的,只不过这种继承是以维系传统帝国的帝国体系彻底崩溃为前提的。因而,中国开启现代国家建设的首要使命就是如何使因帝国体系崩解而分散的社会和国家重新凝聚为一个有机整体,一方面应对旧体系崩解所带来的社会关系与社会结构的松散;另一方面应对现代化开启之后所带来的社会结构的多维分化,以便为这种分化提供一个保障性的框架:即一体化的国家。这些客观的现实以及国家建设的基本规律,决定了中国任何一种政治力量所进行的任何一种国家建设实践,都必须把团结作为首要的逻辑前提,否则,寸步难行。首先,如果达不成团结,社会就形不成完整社会,真正意义上的现代国家也就无从建立;其次,相对于传统帝国来说,与现代国家建设相伴的民主共和是以还权于民、人民当家作主为根本的,如果没有了团结,人民是一盘散沙,社会支离破碎,民主的成长必然无土无根。

团结对社会发展和国家建设所具有的价值和意义,是社会科学普遍公认的,但对其研究,不同的学科有不同的关注角度和分析维度。就政治学来说,其关注两点:一是团结与国家建设,二是团结与民主;其分析的维度是两个:一是社会团结,二是政治团结。社会团结主要从社会的个体与组织出发的,强调相互之间的彼此亲近、彼此相识、彼此尊重,和睦共存,是维持和稳固“社会生命统一体”的基础和保障^①。如果说社会团结是从社会的个体及其所

^① [俄]C·谢·弗兰克:《社会的精神基础》,王永译,三联书店2003年版,第142~144页。

组成的社会团体出发的,关注的是个体以及整个社会的生存状态与生活状态,那么政治团结则是从政治生活的各个权力主体出发的,关注的是各种权力主体的协调与共存以及由各权力主体构成的国家的协调与稳定。这种权力主体包括种族、民族、阶级、集团等。社会团结与政治团结有交叉,而且相互之间有紧密的因果关系,所以,它们之间往往可以相互借用:要么通过社会团结促进政治团结,要么通过政治团结促进社会团结。对社会稳定与国家发展来说,这两种团结都是不可或缺的,并且要保持持续的相辅相成关系。

中国现代国家建设的第一个历史行动是革命。革命推翻旧制度,建立新社会和新国家的基础就是凝聚社会力量,促进各革命力量的联合与团结。作为民主革命先行者的孙中山先生从革命的挫折中充分意识到凝聚和团结社会力量的重要,为此,他不仅要求每个国民党党员要广泛地联系和教育广大群众,以一带十个、十带百的形式将一盘散沙的中国社会聚合起来^①;而且响应中国共产党的提议,改组了国民党,促进了国共合作,胜利地举行了北伐。然而,孙中山去世后,蒋介石破坏统一战线,并将孙中山的主张束之高阁,从而使国民党彻底走向人民的反面。与国民党不同,“中国共产党从它产生的时候起,就为中国人民的革命大团结而奋斗”^②。为了推动新民主主义革命,中国共产党从政治团结入手,最大限度地动员与组织群众,团结和凝聚各革命力量,从而形成用于反对一切敌人的人民统一战线。抗日战争爆发后,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中国人民大联合的过程,逐渐使这种政治团结走向成熟和巩固。毛泽东认为,抗日战争取得胜利的关键是中国人民的大联合,而中国人民大联合的关键就是建立以中国共产党为领导的广泛的民族革命统一战线。毛泽东当时指出:“日本帝国主义决定要

① 《孙中山选集》(下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495页。

② 刘少奇:《加强全国人民的革命大团结》,政协全国委员会办公厅、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人民政协重要文献选编》(上),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文史出版社2009年版,第48页。

变全中国为它的殖民地,和中国革命的现时力量还有严重的弱点,这两个基本事实就是党的新策略即广泛的统一战线的出发点。组织千千万万的民众,调动浩浩荡荡的革命军,是今天的革命向反革命进攻的需要。只有这样的力量,才能把日本帝国主义和汉奸卖国贼打垮,这是有目共见的真理。因此,只有统一战线的策略才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策略。”^①毛泽东认为基于这样的统一战线取得革命成功而建立起来的共和国,应该是人民共和国。他说:“人民共和国是代表反帝国主义反封建势力的各阶层人民的利益的。人民共和国的政府以工农为主体,同时容纳其他反帝国主义反封建势力的阶级。”^②1940年,毛泽东在《新民主主义论》中认为,中国是半殖民地国家,其革命后建立的共和国必须是各革命阶级联合专政的共和国。他说:“国体——各革命阶级联合专政。政体——民主集中制。这就是新民主主义的政治,这就是新民主主义的共和国,这就是抗日统一战线的共和国,这就是三大政策的新三民主主义的共和国,这就是名副其实的中华民国。”^③正是基于这种广泛的联合与团结,中国共产党不仅领导人民取得抗日战争的胜利,而且领导人民取得解放战争的胜利。所以,毛泽东认为统一战线是中国共产党制胜的重要法宝,而统一战线的出发点和根本使命就是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从而将广大人民凝聚成为推动革命与社会发展的根本力量。

新中国建立后,中国共产党将实现人民团结与促进人民当家作主的人民民主实践有机结合起来。这种结合,首先是将毛泽东所构想的新民主主义政治转化为现实,从而将人民民主的政权建筑在人民团结的基础之上。作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基础的《共同纲领》就明确写道:“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主专政是中国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小资产阶级、民族资产阶级及其他爱国民主分子的人民民主统

① 《论反对日本帝国主义的策略》,《毛泽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55页。

② 同上书,第159页。

③ 《新民主主义论》,《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77页。

一战线的政权,而以工农联盟为基础,以工人阶级为领导。”^①在这样的政治安排中,人民民主以人民团结为基础;而人民团结以党的领导和统一战线为基础。于是,在革命中形成的统一战线、人民团结和人民革命的政治逻辑,在新中国建立之后,就转化为统一战线、人民团结和人民当家作主的政治逻辑。其次,将在党联合各民主力量进行建国实践中形成的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建设成为既具有巩固和发展统一战线功能,又具有实践和运行人民民主功能的组织机构,并使其成为国家基本制度的组成部分,即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刘少奇当年明确指出:“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中国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形式,是全国人民实行革命大团结的一种最重要的组织形式。”^②它介于政党与国家之间,即不完全是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又不完全是国家机构的组成部分,但它既承担政党使命,即将广大人民凝聚成为一个整体;同时,又承担着国家的使命,既实践人民广泛参与国家政治生活的人民民主,协调各方面的利益,促进各族、各阶层、各界别、各团体的联系和团结,深化国家认同,推动国家的一体化进程。

从国家建设的角度讲,民主的确立与发展,不仅需要政治的团结,而且需要社会的团结。如果说革命年代的政治团结可以超越社会团结而存在的话,那么建设年代的政治团结则要充分建立在社会团结基础之上。美国学者科恩在《论民主》中指出:“民主以社会为前提,……民主社会的成长与持续倚靠某些不易捉摸的东西——团结精神、成员对社会的感情,认为他们共享的成员资格较之他们之间可能发生的争端具有更深更大的重要性。团结精神愈弥漫,愈紧密,民主也就能持久,愈能经受最严重的内部冲突。”^③

①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政协全国委员会办公厅、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人民政协重要文献选编》(上),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文史出版社2009年版,第81页。

② 刘少奇:《加强全国人民的革命大团结》,政协全国委员会办公厅、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人民政协重要文献选编》(上),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文史出版社2009年版,第47页。

③ [美]科恩:《论民主》,聂崇信、朱秀贤译,商务印书馆1988年版,第50页。

尽管政治团结与社会团结有交叉,但各自形成的基础不同。政治团结是基于各主体对国家和国家制度的认同而形成的,而社会团结则是基于各主体之间相互认同而形成的,前者与权利、权力以及制度密切相关;后者与利益、政策和正义密切相关;前者是纵向认同创造团结,后者是横向认同创造团结。在现实的社会和政治生活中,它们之间相互依存、缺一不可,相比较而言,社会团结更具有现实性和决定性。

在一个健全的国家中,塑造社会团结的一个重要途径就是民主。民主不仅给公民和各种社会团体创造了比较充分的利益表达渠道;与此同时也为公民直接参与国家政治生活提供了更为广阔的空间。不论是利益表达,还是公民参与,都有利于不同利益主体之间的交流与沟通,都有利于提升公共政策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从而使党和政府能够更好地协调利益关系,创造社会公平与正义。因而,扩大民主,完善民主的体制与机制,自然就成为创造社会团结,促进政治团结的有效路径。世界各国的发展实践表明,团结与民主之间的内在统一越是深刻和全面,国家建设和发展越是趋向成熟。这决定了任何承担国家建设使命的政治力量,都必须努力去创造团结与民主的有机统一^①。

回顾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革命和建设的历史,不难看出中国共产党所取得的成功,与它始终将创造团结与民主的有机统一作为自己领导与执政基本方略密切相关。它不仅在其领导体制和领导行为中,努力建构团结与民主的有机统一;而且通过长期坚持的统一战线这个法宝,在各个层面、各个领域创造团结与民主的有机统一。承担开国创宪使命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之所以在完成了新中国开国工作之后能够留存下来,并孕育出中国的基本政治制度,即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这完全与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执政力求创造团结与民主的有机统一密切

^① 美国学者马克·E·沃伦在其编的《民主与信任》(华夏出版社2004年版)一书中,从信任与民主的关系角度触及团结与民主这个问题。

相关。实际上,中国共产党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召开前,就明确它要在中国政治生活中长期存在。周恩来代表中国共产党表达了这个主张:“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负有伟大的建国责任的。”“在全国各地方未能实行普选以前,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和它的地方委员会分别执行全国和地方的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等到将来根据全国革命形势的发展和土地改革的情况及人民进步的程度,才可能把普选由个别地方逐渐推广到全国,召开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那时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体会议,才不再代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但是它仍将以统一战线的组织形式而存在,国家大政方针,仍要经过人民政协进行协商。”“建设新中国,必须经过参加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各民主党派、各人民团体、国内少数民族、海外华侨和一切爱国人士共同努力,必须动员全国人民共同参加。我们要很好地组织起来,团结起来,团结一切人民力量,来完成这一伟大使命。”“既然是这样一个组织,就不应该开一次会议就结束,而应该长期存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是一个长期性的组织。”^①由此可见,对于中国共产党来说,创造团结与民主的统一,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与执政中长期执行的基本方略。

三、人民政协：党的领导与人民民主

2004年9月,中国共产党有史以来第一次发布了《关于加强党执政能力建设的决定》。在《决定》中,中国共产党揭示了这样一种政治逻辑:中国共产党成为执政党是历史的选择和人民的选

^① 周恩来:《关于人民政协的几个问题》,政协全国委员会办公厅、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编:《人民政协重要文献选编》(上),中央文献出版社、中国文史出版社2009年版,第36、35页。

择；中国共产党只有不断提高其执政能力，才能保证其始终成为人民民主心骨和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党的执政能力，就是党领导制定和实施宪法和法律，动员和组织人民依法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经济和文化事业，有效治党治国治军，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本领。这个政治逻辑包含三个十分重要的核心概念：即人民、领导与执政；如果仅仅通过这三个概念来呈现，那么这个政治逻辑的结构是：人民的选择决定党的执政；而决定人民选择的关键就是党能否始终成为人民的领导核心。由此可见，在党的领导与党的执政之间，存在着一个决定性的力量，即人民。中国共产党得以执政的关键，不在于它打下天下，掌握政权，而在于它能够始终成为人民的主心骨，始终是人民共同选择的执政党。因而，党领导人民是党执政的前提；党执政为民是党领导的保障。

党要成为人民的领导力量，或者说主心骨，从最基本的角度讲，必须具有三个条件：首先，党必须是强有力的组织，为此，党要领导好自身；其次，党必须给人民带来幸福，为此，党要领导好政治、经济、社会与文化发展；最后，党必须能够凝聚全体人民，为此，党要领导人民的团结与统一。这三个条件缺一不可，每个条件都关系全局和长远。人民政协关系的是其中的第三个条件。

党领导人民的团结与统一，在革命年代，是为了战胜敌人，实现民族独立与人民解放；在执政年代，则是为了人民民主与国家建设。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国家建设的题中之意，其实践形式就是人民当家作主。人民当家作主，首先体现为人民作为一个整体掌握国家权力，承担国家治理的使命，从而使人民成为国家与社会发展的决定力量；其次，体现为每个社会成员都有依法参与公共事务，表达利益诉求，自主决定生产与生活的权利及其实践的条件。因而，不论是国家建设，还是人民民主，其首要的前提和基础就是人民必须凝聚成为一个有机整体。这种凝聚，一靠人民的核心力量，即中国共产党；二靠人民所包涵的各力量之间的协调与团结。这决定了作为中国人民先进力量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不仅要成为人民中的领导力量，而且要成为人民中的联合力量。只有能够实